



证券代码：002306

证券简称：*ST云网

公告编号：2026-003

中科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交易情况概述

中科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2月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放弃认购高邮市恒能产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高邮恒能”）持有的中科云网（高邮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科高邮”）18.5185%的股权，由高邮市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高邮经发集团”）受让股权。高邮恒能为高邮经发集团下属企业，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高邮经发集团将成为中科高邮的股东之一，并依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行使相关权利及承担相关义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披露的《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5）。

二、本次交易进展情况概述

近日，公司收到高邮经发集团《会议纪要》通知。根据相关要求，高邮恒能所持有的中科高邮18.5185%股权受让方由高邮经发集团变更为高邮市邮开兴区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邮开基金”），其余条件不变。原受让方高邮经发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为高邮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；邮开基金的合伙人为高邮市兴区建设有限公司（89%）、高邮经开招商发展有限公司（10%）、江苏睿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执行事务合伙人）（1%），实际控制人为高邮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受让方变更系高邮市相关职能机构之间的主体调整，并未改变原交易的实质内容，



未新增关联交易、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不会对公司及标的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；本次受让方变更后，标的股权的转让方、转让比例、交易价格、支付方式等核心交易条款均与原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保持一致，未发生任何实质性变更，因此，不涉及需要重新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受让方变更无需重新召开董事会审议。

三、股权划转前后，中科高邮股本结构对照表

股东名称	划转前		划转后	
	出资额（万元）	持股比例	出资额（万元）	持股比例
中科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20,000	52.91%	20,000	52.91%
高邮市恒能产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7,000	18.52%	-	-
扬州市科创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3,000	7.94%	3,000	7.94%
同翎新能源科技（高邮）有限公司	4,000	10.58%	4,000	10.58%
海南翎翼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3,800	10.05%	3,800	10.05%
高邮市邮开兴区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-	-	7,000	18.52%
合计	37,800	100%	37,800	100%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受让方主体变更系根据属地相关职能部门要求进行，不会导致中科高邮的股权结构、控制权发生变化，公司所持中科高邮的股权比例亦未发生变化，中科高邮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。本次变更未改变原交易的商业实质，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、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《股权转让告知函》、《会议纪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科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月31日